

类别：A

西安高新区管委会

签发人：郭晓辉

西高新函〔2022〕38号

对周至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47号建议的复函

陈佩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加大农村中小学生学习社会实践活动的投入和保障的建议》（第47号）已收悉。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高新区高度重视中小学社会实践活动。一是认真落实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、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、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相关文件精神，挖掘社会实践基地47个，建立健全社会实践活动的长效机制。二是丰富社会实践活动内容。组织开展“传承中华传统美德”系列教育活动，通过“寻访红色足迹”“劳动实践基地体验”“小小传承人”等活动，组织中小学生学习革命历史遗址、革命历史博物馆等场所参观学习，传承红色基因。各学校开设劳动技术课程，带领学生在劳动实践基地体验，感受劳动的乐趣。组织中小学生学习充分结合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，学习体验并动手制作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和产品，争做非遗的小传承者。三是组织社会实践活动，定期开展家长和学生共同参与的参观体验、专题调查、志愿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。以重大纪念日、

民族传统节日为契机，通过丰富多彩、生动活泼的文艺、体育、劳动等活动增进亲子沟通和交流。

高新区通过以上举措，不断提高中小学生学习能力、创新精神和责任感，深入推进中小学实践育人，不断完善实践育人体系。

感谢您对教育文体工作的关心与支持。



(联系人：孟楠

联系电话：81110626)

抄送：周至人大人代选工委。
